

关于做好强降雨防御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街道）、防指成员单位：

据气象预报：7月22日我县将出现大雨、局部暴雨天气过程，大部分乡镇大雨（25-50毫米），南部个别乡、镇暴雨（50-100毫米）。主要降雨时段22日5时至17时。今年我县1至6月累计降雨较常年异常偏少，各乡镇（场、街道）、各相关部门要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雨为令”、靠前指挥，科学研判雨情、水情、汛情，坚决克服因旱情而滋生的麻痹思想，切实做好强降雨应对准备，确保各项防御工作落实落细落到位，现正处于“七下八上”防汛关键期，为做好防御此次强降雨过程，县防指要求如下：

1、高度重视强降雨防范工作。各乡镇（场、街道）、各部门要提高风险意识，树牢风险意识和底线思维，杜绝麻痹思想、侥幸心理，切实落实各项强降雨防范措施，各级各类责任人要在岗在位，落实包保责任，确保各项防御措施落实到岗、到人、到位。

2、做好强对流天气防范工作。各乡镇（场、街道）、防指成员单位的各类责任人要立即上岗，加强对中小河流、尾矿库、采空区、水库、山洪泥石流易发区、涉水在建工程、险工险段、过水路面、漫水桥涵、地下空间、地下营业场所、低洼地区、未下雨的下游河段等防御重点部位的巡查力度，及时做好危险区人员转移避险工作。

3、做好防风防雹工作。降雨期间常伴有雷暴大风，易导致作物倒伏，刮起设施大棚草帘和损坏棚膜，要加强防范。

4、落实“叫应”机制。严格按照《关于建立朝阳县“叫应”机制的通知》朝汛办发[2023]7号文件要求，各乡镇（场、街道）、防指有关成员单位要切实做好各项工作。县级山洪灾害预警信息平台向有关各级各类防汛责任人手机发布预警短信后，接收人要立即向平台回复“1”作为应答，特别是做好短临预警，确保预警信息第一时间直达乡镇、村屯，并作出紧急处置，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5、加强责任落实和值班值守。各级各类防汛责任人要靠前指挥、在岗在位，严格执行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制度，

确保通讯畅通，密切监视雨情、汛情、工情，及时掌握险情、灾情，有效应对处置并规范上报。

二〇二三年七月三十一日